

# 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水域保洁 (已实施)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744938819202524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 乙方：上海水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心

法定代表人：盛云雷（男）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莘福路 396 号 2 号楼 地址：上海上海市杨浦区

3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0433

电话： 13641880906 电话： 18616806531

传真： 传真：

联系人：褚利军 联系人：严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项目名称：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水域保洁

## 第一条 作业服务项目概况

（一）作业服务区域：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

（二）作业服务内容：保洁共 2 条段

1、黄浦江：从浦江镇中心河水闸南端至浦西关港港地南端连线起，延伸至上游

闸港口南端行政区划线止的全部水域，黄浦江东岸，闵浦大桥2侧，沈庄塘河口南岸至盐铁塘河口北岸）；以及闸港口南端行政区划线起、延伸至上游松江区女儿泾行政区划线止的河道中心线的北面水域，其中黄浦江饮用水源地闵行段约1.8公里（西畴路至女儿泾行政区划线）滩涂湿地。全程长约27.5公里，水域面积1057万平方米（包括黄浦江支流延伸区域范围：以延伸100米为原则，100米内有闸口，延伸至闸口为准。共有33处支流，累计长度为3125米，水域面积约8.1万平方米）。女儿泾下游饮用水源地滩涂面积约3万平方米。

**2、苏州河：**从北横沥水闸河口东端与苏州河北侧防汛墙垂直线起延伸至上游闵行、青浦行政区划线交汇处止的全部水域，全程长约7公里，水域面积约21万平方米。

**(三) 作业服务方式：**水域范围常规保洁、黄浦江饮用水源地闵行段（西畴路—女儿泾）滩涂湿地提升保洁、拦截点保洁以及相应的垃圾处置；绿萍、水葫芦等水生植物爆发等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等服务。

**(四) 作业服务频率：**根据《上海市水域环境卫生质量规范》（LHSR03-2014）的要求

**(五) 其他：**\_\_\_\_\_。

## **第二条 作业服务标准**

双方约定，乙方从事的水域保洁作业服务质量按以下(一) (二)标准执行：

- (一) 现行国家标准。**
- (二) 现行行业标准。**
- (三) 其他：补充协议相关标准。**

## **第三条 作业服务期限**

本水域保洁作业服务项目，甲乙双方约定服务期限\_\_\_\_\_。

## **第四条 作业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一) 服务总价**

本合同价格为 10318816 元整（壹仟零叁拾壹万捌仟捌佰壹拾陆元整）。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 分期付款

### 第五条 作业服务考核

作业服务考核办法，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 第六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应委派专人负责对乙方作业服务的质量、进度和安全等进行协调、指导、监督；定期组织对乙方的作业服务质量进行评议，并公布评议结果。
- (二) 甲方应协调相关部门或人员确保乙方正常开展作业服务；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作业服务技术水平。
- (三) 甲方应依据本合同约定，视乙方作业服务任务量及质量考核结果办理结算手续，并支付费用。
- (四) 其他：

###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应委派相关主管人员全面负责协调作业服务工艺的执行及质量、进度和安全，并负责处理相关事宜。
- (二) 乙方应按照本市、行业的有关规定和甲方的有关要求，发放作业服务人员的工资和各类津贴、补贴及相关福利，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员工的权益。
- (三) 使用政府资金投入保洁作业的项目，乙方应当承诺履行本市行业集体协商内容，按集体协商内容与作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 (四) 乙方作业人员作业服务时应穿着统一的工作服（包括工作帽、工作鞋）。
- (五)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 15 天内将全年作业计划（包括季度、月度计划）报送甲方。
- (六)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需调整作业方案、作业组织、作业工艺（流程）、

作业时间等，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七) 遇突发情况或自然灾害，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安排，积极完成各项应急任务，涉及增加的费用另行协商。

其他：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逾期支付作业服务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支付部分额的\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不得转包承接的作业服务项目，乙方将作业服务项目转包给他人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三)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任何一方擅自撤销合同，应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 其他：\_\_\_\_\_。

### 第九条 其他约定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 附则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有关部门备案壹份。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2025年12月12日

4

2025年1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日期：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